

广州市琶洲会展总部和互联网创新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A类

琶管委函〔2018〕24号

对海珠区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1001号提案 的答复

龚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我区经济新模式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感谢您对我区经济的高度关注和建言献策。我委对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并征求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现提出如下办理意见：

一、前期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创新会展模式，促进产业升级。

一是鼓励发展特色品牌展会。目前，多个品牌展会集聚琶洲，包括2个规模居同行业世界第一的展会（广交会和广州国际照明展）和2个规模居同行业亚洲第一的展会（中国广州国际建筑装饰博览会和中国广州国际美博会），广州（锦汉）家居用品及礼品博览会等7个展会获得UFI认证，中国国际陶瓷技术装备及建筑陶瓷卫生洁具产品展览会、中国（广州）茶业博览会等具有海上丝绸之路特色商品的展会逐步成长为行业的风向标和领先者。二是搭建平台，强化线上线下互动。我区借助“广州琶洲会展经

济促进会”在行业内外的丰富资源，成立了广州琶洲会展服务中心，构建基础服务中心、管理评估中心、知识产权中心等 8 个服务平台，开通“广州琶洲会展经济促进会”官网、“会展视界”官方微信订阅号等，为会展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平台资源和优质的贴身服务。此外，广交会建立易捷通网上服务平台，best 采购商电子服务平台、B2B 广交会电子商务平台三大电商平台，采购商可通过展商展品查询、品牌橱窗功能提前获取参展企业与产品信息，为采购商提供数据集中的线上服务平台。

（二）打出政策“组合拳”，助力企业发展。

一直以来，我区都很注重扶持企业发展，先后出台了《广州市海珠区扶持重点企业发展实施意见》、《广州市海珠区企业创新奖励办法》、《广州市海珠区高成长性中小企业认定和扶持办法》等多项政策，落实企业奖励资金近亿元。为进一步加大对互联网、科技创新等产业的扶持，我区于 2018 年初又新出台了《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型初创企业集中性投资后补助资金池管理办法（试行）》，创新性地将扶持资金前置，把科技型初创企业可能获得的后补助资金提前集中支付，最高可达 500 万元，解决了科技初创型企业面临的融资难、创业成本高、政府扶持资金拨付周期长等难题。目前我区还正对原有的创新政策体系进行梳理整合，优化总部、科技创新、金融、人才等政策，打出政策“组合拳”，构建从产业导向、人才扶持、要素保障、优质服务等多个方面入手的系统化政策体系，实现政策链与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的紧密

融合，助力企业做大做强。

（三）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海珠经济发展。

一是构建科技创新发展格局，初步构建以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为龙头，以中大国际创新谷和南中轴创新产业带、海珠湾滨水创新带为支撑的创新发展布局。截止目前，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共出让了 28 宗地块，分别被腾讯、阿里、复星、国美、小米、YY(欢聚时代)、唯品会、环球市场、康美药业、粤科金融、粤传媒、科大讯飞、市工商联（联合体）、南方出版传媒、TCL、华邦、中远海运、三一重工、树根互联、珠江实业等 20 家企业拍得，企业总投资规模达 725 亿元。这些企业将在琶洲设立全国总部或区域型、功能型总部，并逐步导入旗下互联网+、电子商务、金融、科技研发等相关产业。中大国际创新谷按照“系统规划、分步实施、点状发展”的思路逐步推进，鹭江启动园区 11 个 IAB 产业范畴入驻项目已遴选完毕。海珠湾滨水区创新带集聚广州之窗创新示范园区、启迪中海科技园、中船汇、大阪仓创意园、海珠创意园等项目。二是加快创新载体建设。以专业化、市场化开展“三旧”物业改造，逐步形成“一园区一特色一主题”的创新载体发展模式，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创新园区”的科技企业孵化平台体系，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优质硬件配套。目前，全区科技孵化器 38 家，总孵化面积达 56.17 万平方米，其中国家级 3 家、省级 5 家、市级 4 家；建成众创空间 20 家，其中，9 家被纳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支持体系，11 家被

认定为省级试点众创空间。三是推进科技创新主体培育。出台政策吸引高成长性初创企业吸引企业，构建“科技创新小巨人-高新技术培育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标杆企业”的企业培育体系，集聚各类创新型企业。海珠区已集聚了腾讯、阿里、复星、国美等产业龙头子项目以及云从、黑匣、康云多维、智黑科技、名动教育、巴图鲁等科技创新企业。

（四）高标准推动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开发建设。

琶洲作为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重点打造的创新平台，省、市、区各级高度重视，从多个方面优化琶洲创新发展环境。琶洲集聚区的建设纳入了广州市“十三五”规划，明确将其定位为广州市建设国际科技创新枢纽的重要支撑，与珠江新城、广州国际金融城共同组成广州的“黄金三角”。2017年广东省发布的《广深科技创新走廊规划》中，琶洲集聚区被列为广东省在这条创新走廊上重点打造的十大核心创新平台之一。广州市工信委《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5年）》中，将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定位为打造为广州新经济重要引擎、广州建设国际科技创新枢纽的先行区、国家级“互联网+”创新示范区、全球互联网产业创新创业优选地。一直以来，我区按照“高端高质高新、集约集聚集群”的思路，开展精准招商、精准服务，通过提高准入门槛、设定项目条件、出台项目引进指导意见，做到产业招商好中选优、优中选精，加快推动项目产业落地和开工建设。集聚区内的产业招商和重点项目的开发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强

化以土地换产业、换税收、换人才，推进了产值、税收、人才“三落地”。为避免项目建设期成为产业导入真空期和将产业用地资源另为他用，我区对所有拍地企业提出“拿地第二年就要有实质性经营业务落地和产出贡献”，引导拍地企业区域总部或职能总部以及实质性经营业务提前迁入落地。目前 20 家拍地企业共设立了 87 家项目子公司，企业总投资规模达 725 亿元。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我区将积极借鉴您所提的办法和建议，主动做好吸引和培育更多特色展会、完善我区优惠扶持政策、加大力度推动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的开发建设、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平台与孵化器等工作，力争我区经济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优化会展配套设施，吸引和培育特色展会落户。

一是优化琶洲地区的会展配套设施。围绕区政府推进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的建设工作，积极打造舒适度高的商务配套环境。加快推进会展配套设施建设，配合市部门推进会展塔（航站楼）、物流轮候区等重大会展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完善琶洲周边的会展配套，为前来办展的企业提供良好的办展环境，吸引更多特色展会落户琶洲。二是加强政策的宣贯实施。定期召开政策宣讲会，广泛发动会展企业、展会项目、会展园区和会展核心人才申报优惠措施，特别是引导企业和园区用活、用好各级政策，争取为企业提供优质的扶持和服务，促使展会、展企向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发展。此外，我区将进一步学习借鉴其他会展城市

的优惠政策，研究制定有利于琶洲展会、展企和会展园区发展的便利化措施，吸引更多企业和展会落户。

（二）完善修编优惠政策，聚焦聚力扶持企业成长。

认真研究修编《海珠创新岛二十条》及实施细则，围绕总部类、创新类、人才类、金融类四大板块，重点针对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的总部类、科技类等企业，提供更优化的政务服务和性价比更高的创新创业热土，集聚更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和优秀人才，为海珠创新岛的高质量发展打造强有力的动力源与增长极。

（三）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更多优秀企业落户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

按照集聚全球型高端产业的思路，精准定位、主动出击，瞄准 IAB、NEM 等产业，尤其是集聚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领域，对接国内外知名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集聚以“互联网+”为代表的科技研发、移动支付、数据营销、总部运营等服务高端要素和高端产业。同时，发挥琶洲已落户龙头企业吸附作用，围绕产业链、价值链、生态链开展招商引资，打造完整产业链，形成互联网产业集群，并带动创新人才、创投资本、云服务机构等互联网创新资源要素集聚琶洲，培育和孵化一批优秀创新创业项目，将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打造成国际一流的创新创业平台。

（四）继续推进科技创新平台与载体建设。

落实《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型初创企业集中性投资后补助资金池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优惠政策，鼓励、支持匹配我区产业发展方向的科技型初创企业落户，着力推进科技创新主体培育工作。加速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创新园区”的科技企业孵化平台体系，推进十大主题园区建设，完善“一园区一主题一特色”体系。以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和中大国际创新谷为核心，以科技企业孵化器为支撑，以特色众创空间为亮点，打造科技创新载体体系。

广州市琶洲会展总部和互联网
创新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18年8月21日

（联系人：吴毓枫；联系电话：8908897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府办（督办科），区政协提案委，区科工商信局，区招商办。

